

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对全市工业企业实施兼并重组项目 进行全面排查的通知

各板块：

根据《苏州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行动计划（2016~2018）》文件要求，为顺利完成苏州下达的实施兼并重组、困难企业脱困的目标任务，现开展全市工业企业实施兼并重组项目排查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排查类型

1、合并（兼并）：一家或多家企业（被合并企业）将其全部资产和负债转让给另一家现存或新设企业（合并企业），被合并企业股东换取合并企业的股权或非股权支付，实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的依法合并。

2、股权收购：一家企业（收购企业）购买另一家企业（被收购企业）的股权，实现对被收购企业控制的交易。

3、资产收购：一家企业（受让企业）购买另一家企业

(转让企业) 实质经营性资产, 土地、房屋整体转让, 企业职工妥善安置。

4、经认定的其他兼并重组形式。

二、排查要求

请各板块对照项目排查类型, 对区域内兼并重组项目进行全面摸底, 对符合排查要求的项目, 请组织企业填写《常熟市工业企业实施兼并重组项目调查表》(附件)。相关情况请于 11 月 6 日前上报给我委行规科, 联系人: 孔丹枫, 联系电话: 51530597, 邮箱: cs51530325@sina.com。

附件: 常熟市工业企业实施兼并重组项目调查表

2017年10月26日

